

证券代码：835690

证券简称：信源信息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 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最新进展

-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收到结案通知书的日期：2024年5月17日
- 诉讼结案日期：2024年5月16日
- 受理法院的名称：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 反诉情况：无
-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

2024年5月17日，公司收到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郑州高新区法院”）出具的（2023）豫0191执12608号《结案通知书》，公司与郑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郑州二建”）关于“信源科技中心”项目施工承包合同履行纠纷的诉讼已执行完毕，现已结案。

###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 （一）当事人基本信息

##### 1、原告

名称：郑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玉坤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 2、被告

名称：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向东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挂牌公司

### 3、被告

名称：河南省动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存良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 （二）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郑州二建与公司签订了施工承包合同，承建“信源科技中心”项目1#厂房、2#厂房、地下室及地下车库，就合同履行事宜产生纠纷。郑州二建向郑州高新区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收到郑州高新区法院出具的（2023）豫0191民初3306号一审判决书，于2023年8月25日收到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3）豫01民终10812号民事裁定书，一审民事判决自民事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2023年9月25日，郑州高新区法院立案（2023豫0191执12608号）进入执行程序；2024年5月17日，公司收到郑州高新区法院出具的（2023）豫0191执12608号《结案通知书》。

#### （三）诉讼请求和理由

1、解除原告与被告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信源科技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2、解除原告与被告河南省动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信源科技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书》；

3、二被告共同向原告支付工程款40,313,684.73元及利息2,227,835.00元；

4、二被告支付原告各项损失共计8,139,128.49元；

5、二被告返还工程履约保证金300万元及利息147,541.67元；

6、原告对涉案承建工程折价或者拍卖、变卖的价款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7、本案诉讼费、鉴定费、保全费由二被告承担。

### 三、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 （一）执行情况

2023年9月25日，郑州高新区法院立案（案号：2023 豫 0191 执 12608 号）本诉讼进入执行程序；截至2024年5月16日郑州高新区法院已划扣41,765,225.25元。2024年5月17日，公司收到郑州高新区法院出具的（2023）豫 0191 执 12608 号《结案通知书》，本案执行完毕，现已结案。

### 四、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公司各项业务活动正常开展，本次诉讼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公司履行裁判义务后现金流能够满足日常经营需要。本次诉讼事项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三）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已履行了全部判决义务。

公司已与郑州信源科技园区运营有限公司股权受让方郑州方程式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程式公司”）签订《关于<郑州信源科技园区运营有限公司并购重组项目主合同书>之补充合同（二）》，本次诉讼涉及的工程款及利息、履约保证金及利息由方程式公司承担。

###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 六、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3）豫 0191 执 12608 号《结案通知书》。

郑州信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